

债券代码：143042  
债券代码：143397  
债券代码：155136

债券简称：17 闽电 01  
债券简称：18 闽电 01  
债券简称：19 闽电 01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 闽电 01，债券代码：143042；债券简称：18 闽电 01，债券代码：143397；债券简称：19 闽电 01，债券代码：155136）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告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告》，相关公告事项如下：

#### 一、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情况

##### 1、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25 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3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0001581472218，住所为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经营期限为 1995 年 05 月 25 日至长期，注册资本为 276603.2803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从事计算机、OLED 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通信设备、光电子器件、电子元件、其他电子设备、模具、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对外贸易，但国家限定公司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华映科技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2020 年 9 月末华映科技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85%	687,289,715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7
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3%	379,867,04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95,726,495
福能六期（平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35%	92,535,618
中民国际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29,319,8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2%	28,097,034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8%	15,970,000
林永烽	境内自然人	0.48%	13,395,845
王儒	境内自然人	0.27%	7,488,024

注：依法院裁定，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科技股份 28,260 万股（占公司股份比例 10.22%）交付渤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渤海信托计划拥有上述股份权益，但尚未完成股份过户手续；另依法院裁定，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科技股份中 2,520 万股已交由华融证券营业部协助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卖出。

#### 2、纳入合并范围情况

华映科技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披露了作为华映科技股东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执行裁定书》[（2019）闽 01 执 963 号之二]，将被执行人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名下持有的华映科技股票 15,300 万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5.53%）交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通过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华映光电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渤海信托计划”）拥有华映科技 15,300 万股股份权益。

华映科技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披露了作为华映科技股东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德中院”）的《执行裁定书》[（2019）闽 09 执 152 号之三]，将被执行人华映百慕大名下持有的华映科技 12,960 万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4.69%）交付渤海信托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通过渤海信托计划拥有华映科技 12,960 万股股份权益。

上述法院裁定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华映科技 28,097,034 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1.02%；一致行动人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映科技 379,867,047 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13.73%；同时，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通过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众 5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华映科技 5,269,453 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0.19%；通过渤海信托计划持有华映科技 282,600,000 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10.22%。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 695,833,534 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25.16%。其中，282,600,000 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0.22%）尚未完成权益变动相关程序，因此，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股份数为 413,233,534 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14.94%），而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华映科技的股份数量降至 404,689,715 股，持股比例降至 14.63%。

2020 年 11 月 12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渤海信托已经完成 5.53% 股权的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股份数为 566,233,534 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20.47%）。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成为华映科技控股股东，将华映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外，宁德中院涉及的 4.69% 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也已在办理中。

发行人将持续关注纳入合并范围事项对其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情况的影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 闽电 01”、“18 闽电 01”和“19 闽电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

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